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忠

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26 日

	1	T		T	ı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忠	113 年 軍上職議字 000024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3 年軍偵字 000079 號	陳○穎	命令續行負查
	以下空白				

註: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,公告後3個月即下架